

河北师范大学

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通报

(第 29 期)

学校防控新冠肺炎疫情领导小组

2021 年 1 月 26 日

关于进一步加强校园封闭管理期间 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落实河北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有关要求，按照省教育厅相关安排，确保在校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现就进一步做好校园封闭管理期间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教学、办公区域管理

教职工和学生在校内须佩戴口罩，并保持一定距离，避免近距离接触。乘坐电梯时全程佩戴口罩，排队乘坐，避免拥挤，尽量保持距离。勿用手接触口、鼻、眼等部位。接触水龙头、扶手、门把手、电梯按键、柜台、话筒等物品后，应在流动水下用洗手液或肥皂洗手，或使用含酒精的免洗洗手液、消毒湿

纸巾擦拭。

二、加强就餐管理

教职员工和学生就餐排队时要与他人保持一定的距离，排队时佩戴口罩，进食前方可摘掉口罩并洗手。就餐时应使用食堂高温消毒后的餐具用品，或使用清洁消毒后的自备餐具。延长供餐时间，错峰就餐，单人单桌同向就餐，避免扎堆就餐、面对面就餐，减少人员交谈，餐后及时洗手。提倡就餐人员打包分餐回办公室、宿舍等地分散就餐。

三、加强宿舍管理，密切监测学生健康状况

加强学生宿舍管理，保持学生公寓及公共区域清洁，定期消毒，同时做好记录。做好学生宿舍出入管理，严格控制进出人流。严格晨午报制度，全面做好学生健康状况监测工作。

四、加强健康知识教育和体育锻炼

上好公共卫生健康知识宣讲课，重点宣传普及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同时，在校园显著位置设置疫情防控知识宣传栏，提升学生和教职员工疫情防控意识。学校要引导教职员工和学生坚持体育锻炼，适量活动，增强体质。不组织聚集性活动，必要的小型会议控制时间，定时开窗通风，全程佩戴口罩，开会人员间隔1米以上。会议结束后对场地、家具进行消毒。教职员工和学生不聚餐、不聚会。

五、加强心理疏导，关心关爱在校师生

关注留校师生的思想和心理状况，重视留校师生思想教育

和心理健康教育，将心理疏导纳入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整体部署，建立健全心理疏导工作机制，提供心理辅导知识，引导留校师生增强信心，克服焦虑情绪，保持积极乐观心态。做好疫情防控封闭管理措施的政策解读，争取师生的理解支持。要坚持以人为本，加强与留校师生的沟通交流，及时了解师生的想法和诉求，帮助他们解决工作、学习和生活中的困难。

六、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严格按照属地疫情防控各项要求，进一步完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师生员工出现发热、干咳等症状的，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机制，按照应急预案流程进行规范处置，并及时上报辖区和省教育厅，切实做到快速反应、有效应对和妥善处置。

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当前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及校园封闭管理的重要性和复杂性，根据工作分工细化落实措施，层层压实责任。各单位要加强沟通，密切配合，遇到问题共同解决。注重舆论宣传和正面引导，挖掘先进典型事迹，大力弘扬抗疫精神，传递校园正能量。

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月26日